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函

地址:704302臺南市勝利路138號

聯絡人:廖小姐

聯絡電話:(06)2353535分機4624

傳真電話:(06)2766692

電子信箱:n031752@mail.hosp.ncku.edu.

tw

受文者:長庚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:成附醫教學字第112000888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習建檔、公版實習合約書(實習合約書A4.odt、實習代訓建檔.ods)

主旨:同意貴校物理治療學系學生至本院實習,相關規定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復貴校112年4月28日長庚大字第1120040282號函。
- 二、同意實習日期及名額:112年11月27日至113年4月5日復健 部1名及113年2月26日至同年4月5日計1名,物理治療中心1 名。
- 三、請貴校最晚於實習前1個半月來文,並檢附下列資料:
 - (一)實習代訓建檔資料表:建檔後印出紙本隨文並mail電子檔至n031752@mail.hosp.ncku.edu.tw。
 - (二)本院公版合約書用印1式2份:請下載最新版合約書,內 容與本院實習單位確認無誤後再用印來文。
 - (三)實習費支票:依本院「收費基準」每人應繳新臺幣復健 部4,500元與物理治療中心1,500元,請學員報到當天至 總務室出納組繳清或於實習前由學校統一繳交(支票抬 頭:成大醫院,請務必來函確認)。







四、體檢須知及相關文件下載,詳見本院教學中心網站 http://educ.hosp.ncku.edu.tw/代訓及實習/相關規定。 五、依本院防疫規範,入院實習的必要條件需檢附:

- (一)填寫實體臨床課程實習意願書。
- (二)「COVID-19疫苗接種紀錄卡」,報到前應完成COVID-19疫苗第3劑(追加劑)且滿14天。
- (三)體檢報告:不論實習期間長短,報到時皆應繳交完整體 檢報告。
- (四)實習相關措施將依本院規定做滾動式修正,如有不便敬 請見諒。
- 六、實習內容相關事宜,請洽本院復健部物理治療張蕙業老師,電話(06)2353535分機2673;物理治療中心薛孟怡老師,分機3015。

正本:長庚大學

副本:本院復健部、物理治療中心、教學中心電202

©電28頁/09/025文 交換:025文

院長 李 經 維

